

合同

编号： 11N75768837X20241156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乌鲁木齐市第128中学（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东山中学）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宇轩维修服务队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宇轩维修服务队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宇轩维修服务队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宇轩维修服务队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水电暖维修及其他 维修和保养服务	-	-	服务内容:维修,品牌:,计 价方式:次,服务方式:现场 +远程服务,服务周期:其 他,服务对象:接地电阻	1	次	4000.00	40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40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肆仟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一次性付款

三、服务条款

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应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新疆天山农商银行米东区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807010012010105668899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